

<<性自主权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性自主权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62029137

10位ISBN编号：756202913X

出版时间：2006-5

出版时间：政法大学

作者：郭卫华

页数：329

字数：26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性自主权研究>>

前言

性自主权是一类重要的人格权，为各国民法普遍确认和保护。但我国法律中对性自主权的规定很不完善，长期以来学者对其的研究也不甚深入。是否应当将性自主权规定为一类独立的人格权、究竟采性自主权还是贞操权的提法、性自主权的主体应当如何界定，尤其是性侵犯所涉及的民事责任体系应当如何确立，等等，在民法典制定过程中都有较大的争论。

司法实践中，侵害性自主权的案件也在民事侵权损害赔偿纠纷中屡见不鲜，又往往是令法官莫衷一是的重大疑难问题。

因此，对性自主权进行系统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

本书作为郭卫华博士“六年磨一剑”的力作，是性自主权领域目前最为系统、全面、深入的研究成果。

综观全文，我认为该书有以下几个特点： 1. 体系严整，逻辑清晰。

该书从性自主权作为人格权的基本性质入手，对我国性自主权的现状与法律规制进行了深入、系统地理论研究和实务归纳，并通过与其他人格权的比较，对性自主权的概念进行了比较科学的界定。

<<性自主权研究>>

内容概要

强奸案件的发生,无论什么时候,人们都无法忽视;而与人类性爱抚正相反的"性骚扰",更是时不时地发生在街头、公共汽车上乃至较为隐秘的办公室里,它比强奸发生的频率更高,这种侵犯同样令人忧虑。

近几年,随着公民维权意识的增强,一些遭受性侵犯的受害人,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加害人予以民事赔偿。

到了这个时候,法官和其他法律人以及社会公众才忽然意识到,我们的民法竟然缺乏对这种严重侵权行为追究民事责任的明确的法律依据。

性侵犯侵害了当事人的性权益是毫无疑问的,但这种权利是什么权利,我国民法没有规定,相关的理论研究也几乎处于完全空白状态。

长期以来,我国的法律仅是在公法上对性侵犯有明确的规定,如刑法上关于强奸罪的各种规定,而作为保护公民人身权利最基础的民法却全然把它忽视了。

有鉴于此,本人从私法的角度对公民的性权益进行了深入地研究。

本人认为,性侵犯侵害的是公民的性自主权,即任何公民在法律范围内,自主决定自己是否实施性行为以及;怎样实施性行为而不受他人强迫和干涉的权利。

它属于人格权的范畴。

在明确了定义之后,还对此权利的性质、特征、内容以及与其他人格权的联系和区别,侵犯性自主权的构成要件,民法救济途径等进行了全面分析。

在此基础上,得出了我国民法有必要对性自主权单独予以明确规定的结论,同时,指出了在立法上尚未确立之前,对于已经发生的民事诉讼可以根据民法中对一般人格权的规定及相关司法解释对受害人予以民事救济。

值得指出的是,笔者从现代人的权利观出发,还对夫妻间的性侵权进行了专门研究。

本人以为,绝大多数人一生中的性满足主要是在婚姻内实现的,依传统观念,在夫妻之间,即使一方违反另一方意愿,强行实施性行为,也无关侵权的问题,而从现在看来,只要违背他人意愿,无论双方系什么身份,均构成侵权,同样,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除婚内强行性行为值得研究之外,本人还认为已婚之人性权利的行使应受到更多的限制:性承诺权是性自主权的一项重要内容,凡未经他人承诺即构成侵权,但承诺是有一定条件限制的。

人类社会自出现婚姻家庭以后直到现在,夫妻不得婚外性行为是公认的性文明性伦理。

本人经过深入的思考,认为现代法律应倡导夫妻之间的性要忠实,婚外性承诺是性自主权的滥用,应予以约束。

综上,本人的研究既具有开创性的理论意义,又具有重大的司法实践应用价值。

它弥补了人格权法理论上研究的一个空白,为人格权立法奠定了理论基础,并有利于对公民性权益予以切实有效的法律保护。

关键词:性自主权,侵权,民事责任

<<性自主权研究>>

作者简介

郭卫华，北京大学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二庭负责人、审判委员会委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生导师。

1990年于中南政法学院毕业后，即到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从事民商事审判工作至今，参与和主办大量疑难复杂的民商事案件。

1997年至2002年在北京大

<<性自主权研究>>

书籍目录

序 内容提要 绪论 上篇 性自主权的基本法律问题 第一章 性与性自主权的基本问题 第一节 性的意义 第二节 性自主权的概念与性质 一、性自主权的概念 二、性自主权的性质 第三节 民法确立性自主权的意义和法律保护性自主权的基本方法 一、我国民法确立性自主权的意义 二、现行法中可以用来对性自主权保护的法律渊源 三、当前追究侵犯他人性自主权者民事责任之法律根据 第四节 性自主权的特征 一、半克减性 二、非财产性 三、专属性 四、性别方面的无差异性 第五节 性自主权的内容 一、拒绝权 二、自卫权 三、承诺权 四、选择权 五、性纯洁保持权 六、性生理载体完整权 七、专一权 八、性艺术表现权 第六节 性自主权的主体及性意思能力之区分 一、性自主权的主体 二、性承诺能力 第七节 性自主权与贞操权概念辨析 一、贞操的由来及评说 二、使用“性自主权”的概念对人的性权益保护最为恰当 第二章 性自主权与其他相关人格权 第一节 性自主权与生育权 一、生育权的概念与含义 二、性自主权与夫妻共同生育权的联系 第二节 性自主权与身体权 一、身体权的概念与意义 二、侵害身体权的行为及其与侵犯性自主权行为的区分 下篇 性自主权与婚内性权益保护的法律问题 结论 参考文献 后记

<<性自主权研究>>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性与性自主权的基本问题 第一节 性的意义 古人云：食，色，性也。（这里的“色”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性”，而此处的“性”是指人的自然属性）把性与饮食相提并论，可见性的重要性。

食可以维生，性可以繁衍，这是人理所当然的事情。

所有的民族和所有的社会都认为性是重要的，在这一点上，不论在世界上任何一个地方，都不存在差异。

性的意义有着丰富的内涵。

自古及今，性对人们来说一直是有多种多样的价值和意义，有研究者列举了这样一些性的意义：精神升华；罪恶；权力；软弱；生殖；浪漫关系；色情快感；娱乐；体育运动；是一种使自己处于对另一人的脆弱地位的欲望或需要，或者相反，是一种绝对不能使自己处于这种脆弱地位的欲望或需要；是一种忠实、依赖、服从于某人的需要，或者是在生理心理上与某人结合的需要；是一种为了自我控制，控制他人，控制自身处境，控制一切人际关系的需要，或者是放弃控制，屈从于他人控制的需要；是一种维生的机制；是一种需要和欲望的交易；是一种被人喜爱、需要、向往、成为他人生活中最重要的事的需要；是人对他人的吸引力的标准；是建立亲密关系的途径；是对另一人表示依赖的方式。

最为明显的是：性与爱有关，与肉体快乐有关。

我国著名社会学家李银河博士认为性的意义至少可以被概括为以下七种：为了繁衍后代；为了表达感情；为了肉体快乐；为了延年益寿；为了维护生计；为了建立或保持某种人际关系；为了表达权力关系。

……

<<性自主权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